

博物館展示序說

呂理政

一、博物館的展示功能

傳統博物館的四大功能為研究（Research）、收藏（In-closure）、保存（Conservation）、展示（Exhibition），簡稱為RICE；現代博物館由於風潮所向，除了保持上述四項功能之外，還要加上新的RICE，即遊憩（Recreation）、資訊（Information）、溝通（Communication）、教育（Education）四個功能（吉村典夫，1979:104—107）。要言之，博物館源起於收藏，對於藏品的維護和研究則為博物館的基本責任，而藉著公開展示面對觀眾，以溝通觀念、傳遞訊息來達成社會教育功能，則為博物館創設的最主要目的。

博物館雖然具有上舉的多重功能，但是直接面對觀眾的主要還是展示，而且觀眾也經常以博物館的展示來評估博物館的成就。因此，展示不僅是博物館的招牌門面，同時也是博物館與觀眾溝通的最主要橋樑。追求精密計畫與高品質的展示，理所當然的成為博物館的重要工作之一。

展示（exhibition）是藉著物品（object）的公開陳列以達到與參觀者溝通（communication）為目的。不同性質的展示各有不同的目的，在世界性的博覽會裏，展示目的在呈現各個國家的工業、技術或藝術成就的物品或訊息；在商展會或百貨公司裏，展示的目的純粹是為了推銷商品；在遊樂公園裏，展示則為了娛樂。不同的展示目的影響了展示的本質與展示技巧的運用，博物館的展示通常不像博覽會或商展那樣的富於戲劇性而吸引觀眾。傳統美術館則傾向於儘量減少使用主觀的展示技巧，而讓美術品本身的藝術魅力直接與觀眾溝通；歷史博物館則強調珍奇的歷史古物及其意義，兩者的展示品都以原始標本（美術品或古物）為主，避免與商業展示雷同（Alexander, 1979: 175）。在另一方面，博物館的展示除了傳達訊息，有時也提供娛樂的功能之外，還更應該有效的傳達知識，所謂知識廣意的指人類的歷史文明、民族文化、藝術、科學以及大自然的萬象。

經常被博物館及設計家使用的「展示」(exhibit)與「陳列」(display)兩辭，在意義上並不完全相同，簡單的說，「陳列」意指物品經過設計的排列，而展示則意指加上解釋的陳列(Burcaw, 1987:115)。進而言之，博物館的「展示」(exhibition)是以公眾為溝通對象，使用視覺媒體為主的多層面方式，來傳達與人類及其環境相關的資訊、觀念或情感為目的。展示的基本理念是「溝通」(communication)，博物館的展示目的是使用其收藏品，經過精心的計畫和設計將資訊與觀念傳達給觀眾。至於展示的內容，在原則上並沒有特別的限制，可以包含人類文化的各種面相與自然界的萬象。雖然，展示方式通常以視覺媒體為主，但是廣義的應該還可包括嗅覺的、聽覺的、觸覺的和味覺的等多種複合的方式(Verhaar, 1989:26)。

二、博物館的展示計畫

展示既以「溝通」為目的，因此，構思一個展示計畫首先要思考展示(溝通)的對象(target group)為何？其次要考慮使用何種展示媒體(media)，即展示品的內容為何？展示品要傳達何種觀念或訊息(idea or information)，亦即展示主題(theme)及其故事大綱(storyboard)為何？然後將展示品依循主題設計在展示空間(space)之中。要言之，展示構成的要素即觀眾、展示品、展示主題與空間設計四者，這也就是展示計畫一開始的展示構想所要思考的四個主要問題。

新的展示計畫可能源自一座新設的博物館，或者源自博物館的一批新收藏，或者是對舊藏品的新詮釋，或者是一個臨時的特別展覽，或者是對舊藏品的新詮釋，或者來自一個概念所延伸出的主題，或者是博物館的既定發展政策。無論展示源自藏品(標本)或概念(主題)，首先必需就標本和主題進行研究，確認展示是否條件具足，才能展開展示的基本構想。博物館展示的本質是在一個特定的空間中使用多種媒體來表達觀念或資訊，以此而言，博物館在展示本質上具有若干長處和短處(Verhaar, 1989:27)，其長處有：

- 1.博物館以原件展示，可以讓觀眾產生與原件直接面對溝通的真實感。尤其是極其珍貴的藝術品和古物，對觀眾具有

相當的震撼力與感動力。

2.博物館原則上提供觀眾決定觀看的位置與參觀順序，使觀眾得以有閒適的心情觀覽。

3.具有多種展示媒體可以運用，因此相當具有溝通能力。

4.在展示期間可以隨時針對特定觀眾設計教育活動（如小學生教育計畫），以增進展示效果。

博物館展示的短處亦有下列幾點：

1.雖然有許多可以利用的展示媒體，但是博物館通常比較能發揮表面的解釋，至於深層及複雜的理論說明，則其解釋力遠不如使用文字的專門書籍。

2.展示一經設置固定就缺乏調適能力，亦即是不能面對不同觀眾而應變。

3.觀眾的自由移動，可能脫離原本設計的故事大綱之動線，因而降低展示的教育效果。

簡言之，一個傑出的展示計畫即如何避免短處、善用長處，以發揮展示的最大效益的計畫。

三、展示的思考取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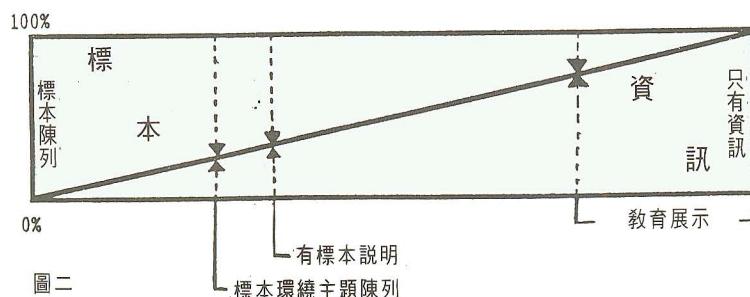
從博物館學展示理論的觀點來看，展示計畫的思考原點有兩種取向：一是以標本（物品）為思考原點，即從現有的標本來研究分析，然後決定主題（theme）及次主題(sub-theme)，這可以稱為是「標本取向」的思考方式；另一是以展示所欲傳達的觀念或訊息為思考原點，即首先決定展示主題，接著經由細心的研究及分析，決定次主題，再選擇、安排所需的標本及輔助展品（如圖表、照片、複製品、模型等），來充分闡釋主題及次主題，這可以稱為是「主題取向」的思考方式（Alexander, 1979:176;Burcaw,1989: 28; Verhaar ,1989 : 28）。標本取向型的展示或稱為「提示型展示」（Presentation），以傳統美術館的展示為典型；主題取向型的展示或稱為「解說型展示」（interpretation），以廣義的科學展示為代表（新井重三，1981:16）。「提示型展示」著重於保有展示品本身的價值，儘量避免人為的附加展示，設法保持展示物原狀，大都採用線性的靜態展示方式，換言之，展示品直接提供參觀者「物」的評價及意義，而儘量不刻意加上其他觀感，這種展示方法至今仍廣行於美術

館。「解說型展示」是將展示品的內在問題意識寓意於展示的一種方法，此法不只是陳列展示品而已，並還要以展示的一方以明確的問題意識為前提，也就是創造展示品主題的展示方法，這種展示方法一般適用於科學、歷史博物館（砂川幸雄編，1981:7）。茲將上揭觀念比較條列如圖一。



圖一

雖然展示的思考原點有上述兩種取向，但是兩者並非截然分割的對立情況，實際的展示計畫總以兩種取向同時進行評估。展示計畫是以展示構想為開端，因此開始的構想經常成為後續展示計畫的重要方針。為了要掌握標本與主題思考取向的輕重幅度，必須以展示目的先進行評估，其評估方式略如圖二（Verhaar, 1989:28）：



上圖顯示一個幅度移動指標，左端是只有標本的「標本陳列」，右端是完全資訊而沒有標本的展示（如僅用電動遊戲設備、模型、複製品的展示）。如果將標本依主題排列，則其內涵的資訊會增加，如果再加上展品標籤和說明則更能提供進一步的資訊，如果陸續增加照片、圖表、模型、甚至多媒體視聽節目，累積資訊超過百分之六十的幅度，則已具備教育型展示的標準。這一個評估表，基本上不含價值判斷，只提示評估的基準，實際展示則完全因各別類型的博物館或個別展示計畫而定。

極端的標本取向有時顯得相當靜態，一般被批評為單調無趣，但是有時更能顯示珍貴藏品的價值；主題取向的展示顯得比較生動而有吸引力，但有時也會有商業化或主題誤導的結果。不同類型的博物館通常呈現不同風格的展示方式，如美術館的展示重點側重在美術品本身，而儘可能避免因燈光、色彩與空間配置來影響美術品的主觀價值及其自發的藝術氣息，將展品安置於最接近原創者的原始情境，提供觀眾與美術品直接的心靈交流。科學教育館的展示設計則側重於傳遞科學知識，展品基本上只是知識與觀眾之間的媒介，例如：「槓桿原理」的展示品所使用的展品也許只是一個大石頭、一個小石頭和一支木桿組合成觀眾可以自行動手的體驗裝置。

對於同樣的一批標本在不同的展示主題引導下，經常也呈現迥然不同的展示結果。以臺灣漢人神像為基本展品進行展示主題的構想，在美術館的立場也許側重在神像雕刻的源流、技法與藝術成就，而將主題定為「巧藝雕神祇」；然而對一個人類學博物館而言，如果以臺灣漢人宗教信仰的意義來思考，則可能將主題定為「渡海漢民的守護神」，從歷史淵源來展現神像與漢人拓墾臺灣的關係；或者將主題定為「彫木為神」、「神靈誕生」，從神像雕造及開光點眼的過程說明其神聖化儀式的意義。

同樣主題也可能因為選擇不同的展示品而使展示風格大異其趣。例如以「明日台北」為主題的展示，在以科技取向的展示設計時，可能製作巨大的廿一世紀的台北都市模型，呈現未來捷運交通系統、大型現代建築、住宅公共建築等細部計畫完成模型，而展現都市人對更高科技成就的追求；如果換一個方式，採取人性取向的展示設計時，可能製作一件日出的巨幅照片（油畫），以沐浴在燦爛陽光下，點綴著森林公園的臺北晨景，想像生活在美好環境中的台北市民，自然流露愉悅與溫馨，超脫展示品之外，進入引人遐思的一片天地。

四、面對觀眾・不斷更新

展示的對象是觀眾，因此展示計畫必須針對觀眾來設計，而博物館展示計畫的難題之一是觀眾的需求與博物館所

欲傳達的資訊不一定相同，而大部份的觀眾都是以娛樂、休閒的心情來到博物館；博物館當然也有主觀的欲傳達的知識和訊息，不能完全以觀眾的娛樂及休閒為展示計畫為一的準則。如果博物館與觀眾兩者之間不能完全契合，那麼博物館的教育效果就勢必大打折扣，因此如何在教育中提供觀眾娛樂，或者是說如何在娛樂中提供知識，成為博物館展示及推廣教育計畫中的重要考慮點。

變化快速的現代社會以及日新月異的知識成長，也促使博物館不斷的要求自我成長。一般而言，博物館的臨時展示當然有必要不斷的進行新的展示計畫來更替進行，即使是常設展示也需要因應時代以五年為期進行局部或全部的更新展示計畫。再加上各種特別展示以及借展、巡迴展等各類展示計畫，博物館的展示計畫幾乎不能夠間斷。現代博物館已經必須放棄一勞永逸的觀念，而接受無休止展示計畫的觀念，同時還要積極策劃配合展示的各種教育活動計畫，以追求日新又新的展示效果。

參考書目

吉村典夫

1979 博物館 機能，見倉田公裕編，博物館學講座8：博物館教育普及，頁104—107。東京：雄山閣。

砂川幸雄 編

1981 建築設計實例集：美術館・博物館。東京：南洋堂。

新井重三

1981 展示形態 分類。見新井重三等編，博物館學講座第7卷：展示 展示法，頁35—70。東京：雄山閣。

Alexander, Edward P.

1979 Museums in Motion. Nashville: American Association for State and Local History.

Burcaw, G. Ellis

1987 Introduction to Museum Work. Nashville: The American Association for State and Local History, Tennessee.

Verhaar, Jan & Han Meeter

1989 Project Model Exhibitions. Amsterdamse: Hogeschool voor de Kunsten.